

附件九

成績複查申請書				收件編號：
應考人姓名		報考類別		
身分證字號		准考證號碼		
住址				
聯絡電話				
申請人簽章		申請日期		年 月 日
複查科目(請勾選)		成績分數(應考人自填)		複查成績分數(複查單位填寫)
初 試	☐ 教育專業科目			
	☐ 教育專業科目(加重特殊教育比重)			
	☐ 國語文			
	☐ 數學			
	☐ 英語			
	☐ 輔導知能			
☐ 口試				
☐ 教學演示				
☐ 資訊專長實作				
☐ 諮商技術演練				
注意事項： 一、初試成績複查限於114年6月13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11時，複試成績複查限於114年6月24日(星期二)9時至11時，親自或委託他人(須持委託書)並持准考證、網路列印個人成績單、身分證明文件、申請書(一式兩份)至南投國民小學申請複查(每科複查費新臺幣100元整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二、複查項目僅限應考人申請部分，未申請複查部分概不複查。				
複查結果	臺端複查成績結果如下： ☐ 複查無誤 ☐ 複查有誤，經查應修正如下： ☐教育專業科目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教育專業科目(加重特殊教育比重)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國語文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數學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英語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輔導知能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口試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教學演示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資訊專長實作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☐諮商技術演練，分數修正為：_____分 (本欄由複查單位填寫，應考人請勿填寫)			